



環島中港通巴士通行證 條款及細則

環島中港通巴士通行證-特別條款及細則

1. 服務提供者

- 環島中港通巴士通行證(“通行證”)及每月兌換券(統稱“增值服務”或“此服務”)由 Roammate Innovation Company Limited (“RICL”) 經環島中港通及透過支付寶香港內之環島中港通小程序(“小程序”)提供。
- 和記電話有限公司(“和記電話”)僅作為增值服務的分銷商，並不保證增值服務的可用性。

2. 登記啟用通行證客戶必先於My3App或3SUPREME App完成登記環島中港通支付寶香港小程序賬戶(“賬戶”)手續方可啟用通行證。

- 於每月 1 日至 15 日於 My3App/3SUPREME App 完成登記手續：
 - 通行證將於下一個月的 1 日 啟用，並視乎客戶所購買之通行證類別(6/12/24 個月)於該月及其後每月 1 日發放 1 張每月兌換券。
 - 未使用的每月兌換券將於次月 1 日前失效。
- 例子: 於 1 月 7 日完成登記，第一張每月兌換券於 2 月 1 日發放至客戶之賬戶，有效期至 2 月 28 或 29 日(2 月最後一天)。其後每月 1 號發放下張，如此類推。
- 於每月 16 日至 31 日日於 My3App/3SUPREME App 完成登記手續：
 - 通行證將於下一個月的 16 日 啟用，並視乎客戶所購買之通行證類別(6/12/24 個月)於該月及其後每月 16 日發放 1 張每月兌換券。
 - 未使用的每月兌換券將於次月 16 日前失效。
- 例子: 於 1 月 21 日完成登記，第一張每月兌換券於 2 月 16 日發放至客戶之賬戶，有效期至 3 月 15 日止。期後每月 16 號發放下張，如此類推。

3. 通行證使用資格及限制

- 每月兌換券使用範圍：
 - 可用於換領一張指定單程跨境巴士車票。
 - 限於 非繁忙時段路線 和 非附屬路線。有關路線詳情，請參閱：
https://www.tilchinalink.com/schedule_details.php?lang=tc
- 有效乘車時間：
 - 星期一至星期五（不包括週末及公眾假期），10:00:00 至 18:59:59。
- 其他限制：
 - 座位以小程序內顯示之實時供應情況為準，不作保證。
 - 通行證綁定至客戶之賬戶，每張每月兌換券不可轉讓、轉售、退票、改簽或兌換現金。
- 每個賬戶只可儲存一張通行證，如須儲存多於一張通行證，須申請額外賬戶。
- 每月兌換券不可使用以下路線：
 - 香港 往返 澳門
 - 香港 往返 蓮塘口岸
 - 香港 往返 惠州
 - 香港 往返 中山
 - 香港 往返 清遠
 - 香港 往返 肇慶



環島中港通巴士通行證 條款及細則

- 香港 往返 珠海澳門（豪華轎車）
- 珠海口岸 往返 尖沙咀中港城、香港國際機場、亞洲博覽館、香港迪士尼樂園（豪華轎車）、航太城 11 SKIES（豪華轎車）
- 皇崗口岸 往返 香港國際機場、東涌東薈城、亞洲博覽館、香港迪士尼樂園、昂坪纜車站、屯門（豪華轎車）
- 深圳灣口岸 往返 太子硤蘭街（豪華轎車）、尖沙咀海港城（豪華轎車）、香港國際機場、亞洲國際博覽館、香港迪士尼樂園（豪華轎車）、航太城 11 SKIES（豪華轎車）
- 豪華轎車路線班次

4. 服務可用性

- 座位的 實時供應情況 將於小程序內顯示。
- 服務可用性可能因巴士載客率及營運情況而有所不同。

5. 客戶責任

- 客戶須透過小程序 完成登記，以啟用通行證及領取每月兌換券，否則不能兌換及使用通行證。

6. 使用終止

- 如客戶因任何原因終止或取消和記電話之增值服務合約或違反使用條款，和記電話及 RICL 有權終止客戶之賬戶及通行證使用權，恕不另行通知。

7. 免責聲明

- 增值服務由環島中港通提供。
- 和記電話不會就任何增值服務之提供或相關事宜及投訴負任何責任。客戶須直接聯絡環島中港通。

8. 環島中港通客服熱線

- 香港：(852) 2979 8778
- 內地：(86) 4008 822 322



環島中港通巴士通行證 條款及細則

B. 環島中港巴士通行證增值服務-一般條款及細則

1. 只適用於簽訂 30 個月合約之攜號轉台客戶(月費\$168 計劃)。合約期內包 24 個月環島中港通巴士通行證(共 24 張跨境巴士車票)。當固定期屆滿後，服務將會自動取消並停收月費。
2. 增值服務只適用於 3 香港/3SUPREME 之指定 4G LTE 及 5G 流動通訊客戶。
3. 成功申請增值服務後，客戶會透過短訊收到啟動服務之方法及連結。客戶必須下載小程序並於登記時提供使用者之小程序帳戶號碼以完成登記及服務啟動手續。
4. 增值服務由環島中港通作為第三方供應商提供，服務內容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和記電話並不會就有關增值服務之內容、應用程式下載或服務使用(包括但不限於由該第三方供應商所提供的資料之準確性、及客戶或任何人士因下載應用程式或使用增值服務所造成或引致的任何費用、支出、損失或損害)負任何責任。就增值服務如有任何爭議，和記電話將擁最終決定權。
5. 於固定合約期內不得轉換其他增值服務。若客戶於此服務之固定合約期內，(i)終止此服務;或(ii)因任何原因終止和記電話之相關流動通訊服務合約，客戶同意向和記電話繳付此服務餘下固定合約期之月費總額作為提前終止合約費用。
6. 成功啟用此服務之客戶受此服務之條款及細則所約束，同時受 3 香港/3SUPREME 之流動通訊服務使用條款約束，詳情請瀏覽 <http://www.three.com.hk/>或 <https://www.3supreme.vip/index.html> (視乎情況而定) → 條款及細則 → 流動通訊服務使用條款。若此服務之條款及細則與 3 香港/3SUPREME 之流動通訊服務使用條款有所抵觸，則以前者為準。
7. 如客戶終止此服務或非和記電話客戶時，此服務之相關帳戶將自動取消，有關此服務之通行證及每月兌換券兌換將自動取消及停止派發。
8. 和記電話及 RICL 有權隨時更改或取消此服務之內容、條款及細則，而不作另行通知。如有爭議，和記電話/RICL 將擁最終決定權。
9. 若本條款及細則之中英文本有任何差異，則以英文本為準。
10. 此服務條款及細則受香港法律管轄。

